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万华化学120万吨/年乙烯及下游高端聚烯烃项目
- 投资金额：总投资176亿元人民币
- 特别风险提示：工程进度风险、项目收益不符合预期的风险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项目概述

我国乙烯产业下游高端产品严重依赖进口，聚乙烯弹性体是化工新材料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其中聚烯烃弹性体（POE）、差异化专用料等高端聚烯烃产品100%依赖进口。公司经过多年自主技术开发，已完全掌握相关技术。

公司计划在烟台工业园实施乙烯二期工程，建设120万吨/年乙烯及下游高端聚烯烃项目，实现自主开发的POE、差异化专用料等高端聚烯烃产品产业化，乙烯二期项目将选择乙烷和石脑油作为进料原料，与公司现有的PDH一体化项目和乙烯一期项目形成高效协同。

项目计划投资额176亿元人民币，项目建设资金以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组合的形式筹集。

（二）本项目经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本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二、投资项目基本情况

本次规划项目占地约1215亩，主要建设120万吨/年乙烯裂解装置、25万吨/年低密度聚乙烯（LDPE）装置、2×20万吨/年聚烯烃弹性体（POE）装置、20万吨/年丁二烯装置、55万吨/年裂解汽油加氢装置（含3万吨/年苯乙烯抽提）、40万吨/年芳烃抽提装置以及配套辅助工程和公用设施。

项目计划投资176亿元人民币，建设资金以自有资金与银行贷款组合的形式筹集。

该项目已经获得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通过（详见公司临 2022-62号公告），预计于2024年10月开始陆续投产。

三、投资主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投资主体简介

投资主体名称：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企业性质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）

注册地：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大街59号

法定代表人：廖增太

注册资本：3,139,746,626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安全生产许可证范围内化学危险品的生产；食品添加剂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；许可证范围内铁路专用线经营；丙烷、正丁烷的带有存储设施的经营、仓储经营（以上经营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）；聚氨酯及助剂、异氰酸酯及衍生产品的开发、技术服务及相关技术人员培训；批准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；化工产品（仅限化工园区内经营）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及技术服务咨询。（不含外商投资企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项目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（二）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2年9月末资产总额215,869,831,655.78元，净资产74,025,996,905.96元；2022年度1-9月实现营业收入130,420,439,347.40元，净利润13,608,249,924.40元。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

四、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近年来，国内乙烯下游产业链高附加值产品仍严重依赖进口，特别是国内聚烯烃弹性体（POE）、超高压电缆绝缘材料（XLPE）等高端聚烯烃产品，基本被国外垄断，该项目的建设有助于万华强化聚烯烃产业链，填补国内高端聚烯烃产品空白。本项目以乙烷和石脑油作为原料，对现有以丙烷为原料的一期乙烯项目形成协同，原料多元化进一步规避市场波动风险，提升园区化学品成本竞争力，打造世界级一体化综合化工园区；为现有聚氨酯板块、精细化学品板块等提供上游原料，延伸产业链，提升公司高端精细化学品的市场竞争力。该项目也将通过最

先进的装置内能量优化与集成，余热回收与综合利用，提升经济效益的同时实现碳排放的大幅度降低。通过长输管道实现联通，充分发挥烟台、蓬莱两个园区高效协同，延伸发展产品链，扩大高端化工产品生产。

本项目的建成投产，将使万华烟台工业园成为全球极具竞争优势的精细化学品、化工新材料综合性化工园区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（一）项目工程进度风险

虽然公司制订了相对细致的工程方案，但由于项目建设的复杂性，该项目工程依然面临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。公司将采取科学合理的方式进一步细化和夯实工程方案，有效控制工程进度与质量。

（二）项目收益不符合预期的风险

项目决策是基于对相关产品价格、生产及运营相关成本及费用、投资总额与融资成本等多项基础指标的预测，鉴于全球能源市场价格波动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，市场状况及相关基础指标的变化均可能影响项目收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14日